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91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

承辦人：王筠甄
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528

傳真：(02)89682278

電子信箱：AS673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515114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（1511481_115學年度資通安全維護計畫書與成員分工表及相關附件範例.zip）

主旨：請貴校於115年8月31日（星期一）前至校務行政系統完成「115學年度資通安全維護計畫書與成員分工表」填報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資通安全管理法第13條暨資通安全管理法施行細則第9條辦理。

二、旨揭填報作業說明及線上研習：

（一）資通安全維護計畫書請修改為貴校名稱、成員分工表更新為新組織成員並完成核章，將整份資料掃描上傳至校務行政系統。

（二）有關資通安全維護計畫撰寫說明研習，依據本局115年6月23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51207087號函，本局同意核予公假登記，研習資訊說明如下：

1、線上連結：<http://meet.google.com/ziq-xxoi-umr>。



2、日期時間：115年8月7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至12時。

三、請貴校依計畫內容落實執行，並於115學年度期間完成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各項附件之撰寫作業。

四、資通安全維護計畫相關附件成果將於116年6月請貴校繳交，請貴校及早提醒校內同仁完成每年需3小時之資通安全通識教育訓練之研習。

五、檢附115學年度資通安全維護計畫書與成員分工表、資通安全維護計畫書相關附件及範例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電
交
2025/08/03
12:07:01
子公文
章
換
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